

证券代码：600283

股票简称：S 钱江水 临 2006-016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389号文《关于嵊州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所持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性质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嵊州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3801万股（占总股本的13.32%）股份，由国有股性质变更为非国有股性质。嵊州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依照该批文，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性质变更手续。

公司于200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等三大证券报披露的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协议受让公司第一大股东——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所持有本公司股份6033万股国家股和受让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浙江省水电实业公司所持本公司国有法人股2510.904万股一事，已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本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402号文《关于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复函》和国资产权[2006]1403号文《关于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股份转让后，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本公司股份8543.904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94%，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省水电实业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888.09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2%，股份性质仍为国有法人股，为公司第四大股东。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1月10日